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6 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裕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2023 年与元太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太科技”）继续开展深入合作，向元太科技（包括其下属子公司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采购电子纸膜及其专用保护膜，并签订预计总金额约为 7190 万美元的采购合同（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特别重大合同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及发展规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以增资方式为全资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电子纸业务的发展。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上述业务，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增资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0004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